

我烧了大文豪的家

〔美〕布洛克·克拉克 著 王亦明 译

An
Arsonist's
Guide to
Writers' Homes

in
New
England

上海译文出版社

我烧了大文豪的家

[美] 布洛克·克拉克 著 王亦明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烧了大文豪的家/(美)克拉克(Clarke, B.)著;

王亦明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1. 7

书名原文: An Arsonist's Guide to Writers'

Homes in New England

ISBN 978-7-5327-5434-2

I. ①我… II. ①克… ②王…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43708 号

AN ARSONIST'S GUIDE TO WRITERS' HOMES IN NEW ENGLAND

by BROCK CLARKE

Copyright © 2007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CURTIS BROWN-U. K.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Inc.,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1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STPH)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 09-2010-508 号

我烧了大文豪的家

(美)布洛克·克拉克/著 王亦明/译

责任编辑/黄昱宁 装帧设计/胡 枫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9.25 插页 2 字数 173,000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15,000 册

ISBN 978-7-5327-5434-2/I · 3168

定价: 25.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享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T: 021-54742977

我叫山姆·包西佛，就是那个不小心烧掉艾米莉·狄金森^①在美国麻州安默斯特的房子，还因此意外杀了两个人的纵火犯。为了这宗意外案件，我吃了十年牢饭，而根据美国文学学者的来信，我将为此付出长久的代价，承受不大美好的后果。我的故事在当地无人不知，在此就不多做交代。只能说在麻州悲剧排行榜上，除了肯尼迪家族、丽兹·波顿弑亲案，还有萨勒姆的焚烧女巫事件之外，接下来就是我了。

总之，我赔上了青春做代价，不过判刑的法官可怜我，让我能在霍尤克的外役监狱里服刑。霍尤克监狱里都是一些被抓到贪污的债券分析师、律师、证券交易员、市政府里的管理阶层和学校行政人员，跟我完全不同，我是个只有十八岁、手上沾着血和灰的杀人犯，我带着一颗沉重的心，还有一堆不懂该学的事，连张高中文凭都没有。我不放弃并且持续尝试，参加每周两次、名为“自学大学”的自我进修课程，从中学会面临生命转变时需要的耐心、努力以及正面态度等等美德，甚至取得了自己的“高中学历”。我还跟这些因为内线交易而入狱的波士顿债券分析师们厮混。他们一入狱就开始撰写自己不大可能出版，所以毫无禁忌的个人传记，描述自己的白领罪行、

恶劣品性和所有关于“钱钱”（他们喜欢这样讲话）的事，也就是他们从老人退休基金和小孩教育基金里措来的钱。这群人似乎无所不知，懂得运用全世界的词汇，所以我对他们的头脑风暴会议特别感兴趣，总是很认真地听他们争辩读者必要知道多少他们童年被虐待的情节，所以他们才会这么爱钱，以至于搞到今天这步田地。我一边做笔记，一边听他们将这个世界分成谁污了谁、谁用了优雅又不费力气的好方法做了坏事，还有哪些猪头笨手笨脚的坏了他们下半辈子。

“猪头。”我说道。

“是呀。”他们说，或许只是其中一个人说的。“就是那些一天到晚砸锅的人呀！”

“举个例子。”我说，然后看着他们用一种与生俱来、不用上名门私校也会的冷酷眼光瞪我，直到我终于领悟自己就是个活生生的猪头典范为止。我从他们身上学到，我就是个猪头，我认清这个事实，一点也没有想要逾越的意思——譬如成为像是债券分析师或是传记作家之类的人，我非常认命，这就是人生。

重点是我从每个人身上都学到了东西，即使是在抵抗命运遭遇的监狱鸡奸者时，一样有收获。这位看来绅士却是个诈骗犯的前任安达信^②会计师，突然间发现了自己真实的性向，以嘶哑的声音说他要我。没错，他要我，直到我告诉他自己还是处男之后，他才不知为何对我失去兴趣，也就是说，这些人并不想跟二十八岁的处男发生关系，这对我来说是非常有用的资讯。

最后，我还跟一个叫泰瑞尔的黑人学会打篮球，虽然这是我牢狱生活中

① 艾米莉·狄金森 (Emily Dickinson, 1830—1886)，十九世纪美国浪漫主义女诗人，生平及诗作具强烈的神秘色彩。

② Arthur Anderson，美国五大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最快乐的时光，结局却很糟。在我十年刑期的后三年，泰瑞尔因为在伍斯特市政府担任会计时开支票给自己而入狱。每当他在一对一斗牛时打败我（机会不多，虽然我才刚开始打球，他又比我壮，但却没我高、没我有架式，更惨的是，他比我老上一倍，跑起来时老化的膝盖就像脆弱的干木头一样喀喀作响），只要他打赢我，就会大吼大叫：“我是大腕！”^①这句话听起来满好的，所以最后一次我轻松赢他时，也大声喊：“我是大腕！”泰瑞尔认为我在戏弄他，于是跳起来猛击我的头，他是真的气炸了，所以我选择被动，站在那里让他打，完全不还手。他被守卫拖进隔离室时，还嚷嚷着出来后会继续揍我，当然，他不该这么说，因为这让狱警又关了他很久。当泰瑞尔出来时，我早已出狱回家，和父母住在一起。

搬回家和父母同住并不是很顺利。其中一个理由，是我烧掉了艾米莉·狄金森的房子，让身为高中英文老师的妈妈和当地大学出版社编辑的爸爸伤透了心。美丽的文字对他们来说的确非常重要，他们从不关心电影或电视，但只要一些优雅的字句，便能让他们陷入感动或是发出深深的叹息。另一个原因，是安默斯特的居民很不高兴我烧掉地方名宅，附加断送镇上两条人命，所以拿我父母出气。没有人找不到我家位于奇科皮街上、可以听见木材喀喀作响的老房子，因为车道上总是被人用油漆喷写着“杀人犯！”（这个我可以理解），或是“法西斯主义！”（这我就不明白为什么了），或是直接引用狄金森一些看似复仇的誓言，但你永远也不知道他们想报什么仇，因为在很难看得懂那些涂鸦在写些什么。我出狱回家后问题变本加厉。当地艺术团体组成纠察队在附近巡逻，一些不中听的消息开始散播，还有邻居小孩对着我家丢鸡蛋、贡献卫生纸给我们当窗饰，哪怕他们从来不曾在乎过艾米

^① grown-assman，语出 NBA 球员艾迪·约翰逊。

莉·狄金森或是她的房子，有一阵子这里简直就像天天在过万圣节。后来事情越来越严重，有一次，一个人戳破我父母沃尔沃汽车的四个轮胎，还有一次，有个人不知是出于悲伤还是气愤，朝我家边窗丢进一只柏肯鞋——男式六号尺寸，右脚。

这些全都发生在我回家后的第一个月。到了月底，爸妈建议我搬出去。我还记得那是个八月天，因为我们三个人坐在前门门廊，可以看见邻居为国庆和劳动节所挂的国旗迎风飘扬，阳光透过白桦树与枫树叶间洒落一地，一切看起来是那么的美好。你应该能够想象，他们开口要我搬出去对我造成多大伤害，就连监狱里的“自我大学”都曾警告过，出狱后的生活不会太容易，我实在不应该一味往好的方面自己骗自己。

“但是我该去哪里呢？”我问他们。

“哪里都可以。”我妈说。我一直认为妈妈是父母中比较严厉、对我有很高期望的一方，所以会觉得更失望。记得当陪审团回到法庭准备宣判时，妈妈非常镇定，但我爸却哭得很大声，一直在飘泪，现在也不例外，他又开始哭了。我最恨看到他们这样：一个冷冰冰、一个哭哭啼啼。曾经，在我六岁的时候，他们在安默斯特公共高尔夫球场教我溜冰，厚实干净的冰层微微闪着亮光，还可以看到鱼儿和迷途的小白球凑巧被冰封在一起。阳光伴随着雪花落下，缓和了冷冽的空气。当我终于成功溜完一圈，没有失足跌倒时，爸妈对着我热情的欢呼，显得既开心又骄傲。可惜时光不再，已经消逝，永远的成为过去。

“或许你可以去念大学，山姆。”爸爸冷静下来之后对我说。

“这的确是一个好主意，”妈妈说，“我们会很乐意帮你付学费。”

“好呀。”我说，因为我离他们很近，看着他们，这是我出狱后第一次仔细观察他们，我看到了自己对他们做了什么好事。在我烧掉艾米莉·狄金

森的房子之前，他们看起来很正常、健康，就像那种喜欢度假、做园艺的快乐美国人，也有过一两次重大的危机（我还是小男孩的时候，爸爸曾经离家三年，他走后妈妈告诉我所有关于艾米莉·狄金森之家的传说，而这些都是我即将展开更大架构故事的一部分，躲也躲不掉）。现在的他们，看起来就像穿着灯芯绒裤子和帆船鞋的骷髅，眼睛凹陷甚至好像巴不得永远缩到头骨里。几分钟前，我才告诉他们自己还是处男，以及安达信会计师色魔的事。我的父母，就我过去对他们的认识，是那种典型不愿探人隐私的保守东岸人，但监狱的“自我大学”却教我和所爱的人分享我爱的一切，是健康而且必要的事。不过我现在后悔了。干吗用自己做的事伤害父母？一点道理也没有，除非是要练习日后再用自己做的事去伤害孩子。

“好吧，”我又说了一遍，“我会去念大学。”然后重复：“我爱你们。”

“喔，我们也爱你。”爸爸说，又开始哭哭啼啼。

“我们当然爱你。”妈妈说。接着转向爸爸：“布莱德立，不要再哭了。”

那天深夜，妈妈睡着后，爸爸没敲门便走进我房间，站在床旁边弯下身，仿佛想对我说什么，却又好像只想看看我睡着了没。我阖眼躺着，正在思索自己人生的光明面，如何进入大学，为自己开创一个干净、诚实、没有痛苦的生活，如何再一次让父母以我为傲。我父亲弯下腰，好像一辆起重机，不是准备用它的机臂高高将我举起，就是要用沉重的球体将我毁灭。

“下楼来，”在黑暗的空间里，爸爸的脸紧靠着我，小声地说：“我要给你看些东西。”

我起身跟着下楼。爸爸走进他的书房，和这栋房子的其他房间一样，到处都是装满书册、顶天立地的书架。他坐下来，打开身旁的边桌抽屉，拿出

一个匡威鞋盒给我，就是一般人收藏明信片、圣诞卡的那种纸盒。我打开鞋盒，看见里面有许多信封，而且每件都用拆信刀工整地划开。这些信是寄给我的，全部都是。每封信都好好收在信封里，于是我一封封拿出来看。

盒子里起码有上百封信。其中有一些，就如我讲的，来自美国文学学者，谴责我下地狱什么的。这些颇具学者风范地表达仇恨的信有点冗长，他们喜欢用文学性的隐喻，拒绝缩短句型，所以我一点也不想花时间看。我还收到一些典型纵火狂的来信，讲来讲去不外乎“烧吧！宝贝，烧吧！”这类主题。如此激烈的信依然无法引起我太大的兴趣。这个世界充满疯子和这个世界充满无聊的人一样，都不是什么大新闻。

当然还是有其他类型的信，一部分来自新英格兰区及周遭的城市：波特兰、布里斯托、波士顿、柏林顿、德里、奇科皮、哈特福特、普罗维登斯、皮斯费德，也有些来自纽约和宾夕法尼亚周边的大小城镇。这些信的寄件人全都住在作家附近，他们希望我帮忙烧了这些作家的房子。有名住在康涅狄格州新伦敦市的男子，希望我去烧了尤金·奥尼尔的房子，因为奥尼尔有严重的酗酒问题，对到他家参访的学童来说是很糟糕的示范，而这种阶段的孩子应该要有更正直的学习偶像才对。一位住在麻州雷那克斯的妇女，希望我一把火烧了伊迪丝·华顿^①的家，因为到华顿家朝圣的车潮，挡住了她家的邮箱，而且在她看来，华顿根本就是个让人讨厌的骗子。而住在纽约古柏斯镇的乳品农人，则希望我去詹姆士·古柏^②之家的烟囱倒汽油，因为他一想到有人这么有钱、自己这么穷就生气。“我的日子比古柏苦太多了，”

① 伊迪丝·华顿(Edith Wharton, 1862—1937)，美国女作家，知名作品有《纯真年代》。

② 詹姆士·古柏(James Fenimore Cooper, 1789—1851)，美国作家，知名作品为《皮祿故事》。

这位农夫说道，“那家人的钱多到满出来，居然还向进门参观的游客收十块钱，这些人居然也真的掏出来。能拜托你帮我们将这狗娘养的家烧为平地吗？我们也会付你钱；有必要的話我可以卖掉家里的一些牲畜。期待你的回音。”

盒子里还有许多来信，写信的人期盼的都是同一件事。他们全都希望我去烧掉某些已故作家的房子，像马克·吐温、露意莎·梅·爱考特、罗威尔·霍桑。还有些来信要我烧的是一些从没听过名字的作家房子。所有写信的人都在等我出狱，而且全都愿意付钱给我。

“哇噢。”我看完信之后对爸爸说。他沉默了好一会儿。这很有趣，只要我妈在场，爸爸总是显得很软弱，像是一个微不足道而且很愚蠢的人。但是现在，在这个房间里，看着这些信，在我看来他非常聪明，好像戴着金属眼镜的佛陀一样的安静且稳重。从喉间到脸庞到全身，我感觉到一阵罪恶，“为什么你不在我坐牢的时候告诉我？”

他看着我不做声。这是一种试炼，而原因，还用问，智者都是这样考验愚者的，用这种方法让他们变得比较有智慧。

“你想要保护我。”我说，他点点头。这激励我觉得自己应该可以说出正确的答案，于是我坚定地说：“你想要保护我远离这些认为我是纵火犯的人。”

爸爸无法装作没听见。他的理性经过一番痛苦的挣扎，开开合合十几次的嘴唇欲言又止，感觉好像在看巨人亚特拉斯扛着我们立足的地球一样。最后爸爸终于出声，他伤心地说，非常伤心，“山姆，你就是个纵火犯呀。”

噢，真伤人！不过这是事实，我必须听到，必须由爸爸的嘴巴告诉我，就像每个人都需要父亲告诉他事实，然后有一天他也会对自己的小孩说实话一样。而到时候，我的小孩也会对爸爸做出和我现在一样的事：否认

事实。

“你错了，”我说，“我是个大學生。”我把鞋盒盖上，还给父亲，不给他机会说话就离开。回到床上之后，我向自己发誓，再也不去想这些信。我命令自己，完全忘记这些信的内容，我也认为自己做得到。反正上大学不就是这样吗？不就是忘掉所有不想记得的事，努力在这些陈年回忆找到路径重新困扰自己前，在脑袋里填满新事物？

两个星期后，我离家去念大学；十年之后我才再次见到父母；十年之后我才重新又读了那些信；十年之后我才遇到其中一些写信给我的人；十年之后我才发现关于父母一些我从不怀疑、也永远不想知道的事；十年之后我重回牢狱；十年之后所有该发生的都发生了。

我顺利地进入大学，因为申请的时间已经晚了，所以我去了唯一收我的学校——史宾非尔的圣母湖学院，离安默斯特南方约二十英里远。这是一所刚开始招收男生的天主教学校，很显然的，是西方国家已经没有足够的天主教女学生愿意花大钱去没有男人或是只有耶稣基督和神父的学校念书，甚至连职责所在的神父也不想在那里教书。一些除了在大清早准备不受欢迎的弥撒圣餐之外无事可做的修女，负责教授部分课程——世界宗教入门与进阶，其他学科则是交给没有宗教信仰、在别处找不到工作的普通人教授。

我主修英文，因为知道自己做了让父母失望和伤心的事，所以不管之前发生过什么，我希望他们未来能以我为荣。而且小时候妈妈总是念书给我听，长大一点便规定我读遍经典著作，还要写报告详细说明为什么它们这么了不起，所以我猜想，最起码，我拥有了不错的训练与基础，比较容易成功。还有那些永远不会厌倦谈论自己的债券分析师，他们的回忆录和故事，以及老是那副“要不然我们还能说谁？”的态度（说不定他们另有算计），也影响了我。或许吧，我在想，读了这么多别人的故事之后，能让我比较了解

自己的故事。

结果没用。一点帮助也没有。你永远无法让过去重来，那些我曾经相信非常伟大且充满智慧的经典，现在看起来都是庸俗之作，根本无法吸引我。与其思索《了不起的盖茨比》到底是不是杰作，我更着迷于观察米尔顿教授山羊胡子里头的烤乳酪碎屑。然后有一次，课堂上念到狄金森的诗句，老师说她想带班上同学去狄金森之家参观，只可惜那栋房子几年前被烧掉了，看着她努力回想纵火犯的姓名，我很清楚我并不想讲自己的故事——没有人比我更了解所有的细节。为了要打断并且逃离一连串的追问，以及接下去肯定会发生的责难，我假装咳嗽跑去厕所，到学期结束都没有再回去上课。而学期结束时我拿到D而不是F的理由，就像我修的其他英文课程一样：这学校不希望当掉任何学生，以便收到全额的学费。这学校真的很困窘：走廊上可以看到一块块从天花板掉下来的水泥块，低垂的天花板已经变形，就连教室里挂着的十字架也需要修理。

所以成绩不好只是我放弃主修英文的原因之一，还有另外的原因，一个更大的原因：我没有办法不去想有些事应该去做，有些事我还没去试或还没想到；我也没有办法不去想还有其他更新、更好的东西。我可以坐在中世纪文学课堂上，跟着包伍夫和格兰德尔老师学古英文，满脑子却充满着“应该还有什么”的声音。“还有什么呢？”“还有什么呢？”这很令人意外，因为我不是个会反抗的人，这辈子从没大声问过：“还有什么呢？”但是我脑子里的声音，一直不断地替我问这问题。

简单地说，后来我放弃了英国文学还有书写它们的人——永远的放弃，至少我是这么想——然后转战包装工程学系。这是非常好的改变，原因有三：第一，包装工程学系比较不会发现我是烧掉狄金森之家的纵火犯，甚至不知道或根本不在乎狄金森是谁；第二，我有记住什么易碎物品用哪种材

质包装最好的本领，我可以马上了解为什么小包装薯片应该垂直撕、而家庭包薯片却要横向撕开，还有拉环该放在什么位置比较好开。包装工程的课我从来没拿过比 B+ 更差的成绩，还在两年之内修完四年课程，毕业后顺利地发挥所学，在先锋公司设于阿卡瓦姆的包装部门找到产品发展和测试的工作，离史宾非尔很近。

上面是我转战包装工程系之后发生的两件好事，第三件，就是遇见了我的太太。

她的名字叫做安玛丽，我们在大四的包装科学研讨会相识，就是那种让你找到发展目标、选定生涯方向之类的课程。安玛丽很漂亮，是典型的美女，真的，而且身材高瘦，拥有一双仿佛随时都要跃起的长腿，俏丽的黑色髻发总是整齐地高扎在脑后，伶俐的笑脸美到让你毫不在乎自己看起来一脸蠢相。还有什么？沉思的时候，安玛丽会抽一种很细很长的烟，以我观察女人的经验，只有非常纤瘦又时髦的女人才会抽烟。总而言之，她在我眼中就像意大利女神，绝对没错，因为她姓米拉贝里，祖先来自意大利的波隆那。

至于我的长相：我很高，像小孩一样瘦，但是头很大，看起来像根细长的火柴棒。我在狱中练举重时造成一些副作用，包括自己都不知道的肌肉拉伤，这是另一件猪头做的事。我的脸是身上最明显的部分：很红，有时看起来很健康，有如被风吹伤，感觉像是张懂得享受人生的脸庞，有时看起来却像被火烧过一样。当我羞红了脸的时候，即使在黑暗的晚上，你也可以拿我脸上的红光当照明。不过“自我大学”不赞成人对自己过于严厉，所以应该要说，整体看起来，我还算长得普通英俊。我只有几颗歪牙，大部分都很白，自然卷的棕发依然浓密。我自小胸前凹陷，但你仔细看，大多数小孩都是这样，在狱中举重让我的体型有所改善，就算没有一大块胸肌也有半块。我的腿不像以前那样骨瘦如柴，现在还看得见肌肉线条。如果我的头能

小一点，鼻子就会很像罗马人。即使我的视力已经可以算是个瞎子，却没有让眼镜遮住我锐利的蓝色眼睛，因为我戴了隐形眼镜。戴上隐形眼镜的我，一双眼睛就像能够看穿人的灵魂。但我依旧不能算是个美男子，别忘了我还是个处男呢，所以尽管我和安玛丽修了同样五门课，也不敢和她说话：安玛丽美到让我不敢和她说话。

“你真傻，”我们结婚之后她如此说道，“我不会美到让你不敢和我说话。我从来都没这样想过，一次也没有。”

“如果你不是自认美丽，”我问她，“为什么你不主动找我搭讪？”

“这是一个很好的问题。”她说，但我从来没有得到答案。

回到包装科学研讨会，安玛丽选择专攻杯盖设计——那种放在咖啡或汽水杯上的塑胶盖。时间是在我们大四那年的春天，很不幸的，安玛丽被排在学校唯二的另一位男生詹姆士·纳嘉利后面报告，后者新颖的给皂技术报告做得十分精彩。詹姆士来自象牙海岸，毕业后立刻就进了“象牙肥皂”工作，但是我看不出这两者有任何关联性。

研讨会的老师爱斯纳教授是个接近秃头的男人，长得像是额头的活动广告，有八卦传言他搞砸了“宝洁公司”革命性的清洁纸巾包装设计，让“宝洁”损失了一两百万美金——根据八卦指出，这是他沦落来此教我们的原因。爱斯纳教授兴高采烈地评论詹姆士的报告，却对安玛丽的案子不甚喜爱。爱斯纳教授指出安玛丽设计上的一些结构性瑕疵，夸张地问她是否知道咖啡如果没倒进嘴里而是倒在脸颊上，再顺着流到脖子是什么感觉。他问安玛丽在圣母湖学院念了四年包装工程，是不是什么都没学到；又问安玛丽如果没有被大公司录取，是否有其他的替代规划。“因为他们一定不会录用你。”他说。

安玛丽的确不是天生的包装科学家，如果她设计的杯盖真的拿去生产

(不会的),肯定要烧掉几张脸、打上一些官司。话虽如此,我不喜欢爱斯纳教授对她说话的方式。我望向安玛丽,她看不出一点难过,也没落泪——她很坚强,直到现在都是——安玛丽生气地玩着脖子上挂的金色十字架,我觉得应该说两句话帮她辩护。

“嘿,爱斯纳教授,”我说,“放轻松,态度好一点。”我没有大声嚷嚷,所以转头点下一个人上台报告的爱斯纳教授可能没听见,但重要的是安玛丽听到了。

“谢谢。”安玛丽下课后对我说。

“谢什么?”我问她,虽然我知道,当然,她是因为我说了该说的而谢我,但我可不认为自己或是任何人那么做没有任何意图。

“为我挺身而出。”

“不用客气,”我说,“要不要一起吃晚餐?”

“和你吗?”她问道。

这是她说话的方式——直率且习惯要求简单的事实——并不表示她对我有任何负面观感。怎么证明?后来我们去了史宾非尔一家叫做“学生王子”的德国餐厅吃晚餐。她是个少见的苗条的意大利裔女孩,还喜欢吃德国菜,根本没办法叫她把手从慕尼黑香肠盘上移开,这只是我爱上她的原因之一。一个月之后,我们上了床,就在“学生王子”楼上我住的公寓里。我肯定得到父母保守的真传,除了享受之外,我不会开口谈论任何关于性爱的事。但是我可以说自己终于失身了——或许是因为我当了太久处男,事后,我的脸竟然热到泛红,就像原子弹爆炸一样。我对安玛丽说:“我是处男。”

“喔,甜心,”她说,“我不是。”她将手放在我炙热的胸口,你可以从她的眼中看到一抹甜蜜的忧伤,可怜一个三十岁的处男。我从来没见过一个人的心胸如此宽大却又这么容易动感情,所以我问她,“你愿意嫁给

我吗？”

“我愿意。”安玛丽说。她的回应或许带有怜悯之意，但的确有爱的成分：在我的经验里，你不能期待爱里面没有怜悯，也不会这么希望。

快进时间：我们毕业了。几个月之后我们在圣玛丽教堂结婚，婚宴在南岸的“红玫瑰”举行。安玛丽的家人支付结婚费用并全程参与（来了许多人），但是我父母并没有到场，最主要的原因是我没有告诉他们。当安玛丽问起，“为什么你没邀请父母来参加婚礼？”我回答她，“因为他们过世了。”“怎么会这样？”她想知道。“什么时候过世的？”

“房子失火，”我说，“他们死于那场火灾。”这恰巧证明了人没什么创意，而且到了后面你会发现，这个说法跟事实非常接近。无论如何，我的答案看起来满足了安玛丽。但事实是情况越来越复杂。老实说，我能听到脑子里不断有声音在问“还有什么？还有什么？”而我无法确定那是自己的还是我父母的声音。

我和安玛丽到魁北克度蜜月，当时正值寒冷的十二月，所以我们去溜冰，这让我想起许多年前在高尔夫球场中溜冰，父母为我鼓掌叫好时的美好感觉。这也应该提醒我自己最后是如何和父母交恶，但我是我，安玛丽是安玛丽，我们不是我的父母，这里也不是高尔夫球场，而是天知道结了多久冰的圣罗伦斯河，所有人都在说法文，这么多的差异让我相信历史不会重演，是人的性格特质而不是父母基因决定命运。我们在芳提纳城堡饭店聊了一整晚这个话题，安玛丽决定赌一赌，我们决定要生个小孩。

很快我们生了第一胎，是个女孩。我们为她取名凯萨琳，没什么特别意义。当她出生时，我已经成为先锋包装公司的主管，推动一种以前认为不大可能的半透明防冻容器生产。凯萨琳是很乖的宝宝：她会哭，但不过是为了告诉你她还在呼吸。她不太烦我们，也不会吵到楼下“学生王子”里的